

##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1月16日下午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2）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会议经过认真讨论，并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举手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金珍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与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月18日

附：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

**金珍霞**，女，中国国籍，198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历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兼任广州鑫润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董事。

金珍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